**郑州市第一人民医院南院区体检中心体检相关注意事项**

一、体检对象

完全符合申请幼儿园、小学、初中教师资格认定条件，后期并能完整如实提供相关资料者。

二、体检时间及地点：

体检时间：2023年10月13日、14日(共2天)

体检医院：郑州市第一人民医院南院区

医院地址：郑州航空港区遵大路与梅河路交叉口

联系电话：0371-56190489

公交线路：632路(市第一人民医院航空港院区站下车即到)、612路(遵大路银港大道站下车向东步行200米即到)

三、注意事项

(一)体检方式：请合理安排时间自行前往。请按照要求体检时间到达体检医院。请空腹参加体检(空腹8小时)。

(二)参加体检的申请人请携带本人身份证，体检表双面打印到1张A4纸上，个人基本信息及既往病史填写完整，体检表需粘贴与网报同底版照片两张，除体检表正常粘贴一张外，另一张背面写上姓名、身份证号轻轻粘在体检表左上角(不掉即可)，用于办理教师资格证书。体检表由医院统计报送，申请人无需再去医院领取。体检不合格者不能参加教师资格认定。

(三)所有申请人在体检全过程中必须服从体检医院工作人员的安排。

(四)体检人员在体检中应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服从安排，严禁弄虚作假，严禁请人代检或者代他人体检。对不服从安排、违规违纪的人员将不予认定教师资格。

(五)体检项目：1、教师：一般检查、内科检查、外科检查、五官科检查、肝功、心电图、彩超(肝、胆、脾、胰、肾)、x线检查(胸部DR); 2、幼师：一般检查、内科检查、外科检查、五官科检查、妇科检查、阴道分泌物检查、淋球菌检查、肝功、梅毒螺旋体检测、心电图、彩超(肝、胆、脾、胰、肾)、x线检查(胸部DR);

(六)收费标准：幼师体检230.4元/人;教师体检194.4元/人。

(七)体检人员应按照本公告规定的时间提前做好行程安排，并注意行程安全，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参加体检。

(八)体检当天早上抽血应空腹，抽血时间早上10：30以前，抽血前如果有晕血、晕针者请提前告知医师，抽血后请按压针眼3分钟。

(九)做腹部彩超检查时，请在受检前禁食8-12小时(早晨空腹)。

(十)糖尿病、高血压、心脏病等慢性病患者，请携带备用药物。有既往史者，在体检时请向体检医师说明。

(十一)女性妇科检查均需避开经期(待月经干净三天以上行检查)。

(十二)做X线检查时，宜穿棉布内衣，勿穿带有金属钮扣的衣服、内衣，女同志的文胸不要带钢托，不要穿金属亮片的内衣。请摘去项链、手机、钢笔、钥匙等金属物品。怀孕者，需提前告知医护人员，暂不做X线检查。

(十三)验血和彩超结束后可以进早餐，其他检查项目交错进行。

(十四)穿着：体检当天请穿宽松衣服，不带金属饰品，不穿连衣裙、长筒袜、长筒靴。

(十五)体检项目全部检查完毕请将体检表交回体检科确认体检完毕。

(十六)体检流程：门诊四楼体检科前台打印体检指引单，之后按指引单指示地点开始体检。参检人员体检时如有任何疑问请与体检中心任何工作人员联系。